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汶政办字〔2023〕29号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汶上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 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 通 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

《汶上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汶上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 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2〕18号）、《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鲁发〔2022〕19号）、《济宁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济发〔2023〕4号），推动《汶上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重点任务攻坚突破，制定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一、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

（一）搭建创新平台。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实施研发机构提质升级计划，年内新增省市级研发平台14家以上。积极创建研究型医院，争设省级医药卫生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卫生健康局）

（二）突破关键技术。发挥科技计划项目导向作用，加快突破“十强产业”领域“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做实做优金成焊接技术研究院等科创载体，实施一批契合发展需求、具有重大引领作用的技术创新项目，加快科技成果就地转化，促进产业链、创新链、生态链融通发展。坚持外引、内培一起发力，规

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25%以上。（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培育创新主体。实施高企培育“小升高”行动，构建“种子高企—准高企—高企”梯次培育机制，确保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00 家以上。建立企业梯次培育库，大力攻坚“专精特新、单项冠军”企业，确保新增优质工业企业 30 家以上。推动全县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达 35%以上、有研发活动企业超过 100 家。（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四）引育创新人才。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深入实施青年友好型城市县域试点，健全完善人才政策，采取建立“人才飞地”、选聘“科技副总”、实施“揭榜挂帅”等方式，构建全链条“引育留用”机制，力争引进高层次人才 30 人、青年人才 2000 人，培养高技能人才 420 人。（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团县委、县科技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五）优化创新生态。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科技成果转化贷款备案工作，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全方位服务科技中小企业发展。（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二、大力实施产业升级行动

（六）加快主导产业提质增效。聚焦制造强县建设，实施高端装备、绿色化工、纺织服装产业三年倍增计划，确保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35 家，制造业增加值占比达到 34.5%。高端装备产业瞄准“两个百亿级”目标，实施智能化改造行动，重点推进华首电动车桥、智能制造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力争营收突破 65 亿

元。绿色化工产业聚焦“200 亿级”目标，实施延链融合行动，支持企业积极向产业链、价值链高端迈进，加快推进华宇同方、邦达化工等项目建设，力争营收突破 70 亿元。纺织服装产业围绕“汶上智造”目标，实施高附加值产品突破行动，鼓励企业向产品高端化、生产智能化、品牌自主化方向发展，加快荣宇鞋业、时尚智造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力争营收突破 40 亿元。（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局）

（七）加速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放大铁矿、煤炭、石材等资源优势，走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路子，持续推进四大煤矿智能化示范矿井建设，集中突破杨店铁矿、石材循环经济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打造绿色矿石生产示范区、锈石绿色循环经济示范区，全面推进资源型产业转型蝶变。支持引导建筑企业向工程总承包、综合运营商多元业态转型，推进“龙头+骨干”梯队培育，实现一级资质零的突破。（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八）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全力抢抓数字经济政策风口，开展“两化融合”标杆企业创建，加快培育互联网及软件信息服务、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新建 5G 基站 200 个，实施数字化改造项目 20 个，实现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25%。（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大数据中心）

（九）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实施服务业扩量提质行动，推进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促进房地

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年内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 15 家。加快平台载体建设，依托商贸物流区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品牌，吸引更多企业入驻，提升服务业集群竞争力。（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发展中心）

（十）推进“四新”产业扩容崛起。突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推进西曼克机器人二期项目建设，进一步抢占行业发展高地。聚焦新能源产业扩容倍增，规划建设电子信创新兴产业园，打造宁德时代配套协作区。做优新材料、新医药产业载体，依托中科新材料、辰欣药业等骨干企业，加快研发成果转化，打造区域性新材料、生物医药生产基地。（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十一）实施产业链招商。深入实施“2132”招商攻坚行动，完善“招商大使”制度，构建全员招商格局。紧盯产业链上下游、中字号国字头、新风口和劳动密集型企业“四个方向”，确保招引过 50 亿元项目 1 个、过 10 亿元项目 3 个、过亿元项目 20 个。聚焦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实施全球招商伙伴计划，谋划李尔产业园、电子信息产业园后续建设，吸引外资项目尽快落地。（牵头单位：县商务局、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县经济开发区）

（十二）精准管控“两高”行业。新上“两高”项目严格落实产能、煤耗、能耗、碳排放、污染物排放“五个减量替代”，严格履行窗口指导，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有序推进“两高”行

业能效改造提升、节能降碳绿色转型。（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汶上县分局）

（十三）严格化工园区管理。落实“十有两禁”要求，加快完善园区设施建设，健全边界封闭系统。落实《山东省化工行业投资项目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确保新建项目原则上必须在园区内建设。积极引导园区外企业进区入园。（牵头单位：县经济开发区、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大力实施扩内需促消费行动

（十四）持续提升消费能级。实施“消费提振年”行动，出台刺激消费政策措施，全面激活消费市场。挖潜文旅消费潜力，大力发展夜间经济，解锁“节庆活动+产品展销”新消费体验，全县3A级以上景区接待游客突破50万人次，打响“乡村好时节”品牌。加大房地产政策扶持，落实房地产消费“十二条”，定期举办形式多样的房产交易展销会，提升住房品质和房地产业服务水平。鼓励扩大大宗消费，放大消费券乘数效应，实行家电消费“以旧换新”政策，全年举办各类主题促消费活动20场以上。发展网络电商消费，大力培育本土电商企业，优化提升现有电商园区、直播基地的服务功能，积极招引国内知名电商平台、龙头电商企业 and 专业运营商落户。繁荣接触性消费，持续加大餐饮零售消费券发放力度，更大力度拉动消费增长。（牵头单位：县商务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发展中心）

（十五）加快重点项目建设。深入谋划重点项目，梳理2023年重点项目116个、总投资950亿元，用好县级领导包

保、“蓝黄红”管理机制，打通项目落地绿色通道，推动在建项目抓提速、成熟项目抓开工、储备项目抓前期，确保省级重点项目及市级重点产业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达到120%以上。持续高标准谋划储备项目，争取更多项目通过省市级重点项目动态调整纳入市级以上盘子。实施技改攀登行动，滚动建设100个技术改造项目，全面推进智改数转，确保制造业技改投资增长20%。（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十六）完善要素保障机制。创新“全流程”用地服务，实行用地清单制，加强重点项目土地分级分类保障，预支2023年新增用地指标保障支持。深化金融助企攀登行动，确保攀登企业贷款增幅高于制造业贷款增幅。开展服务实体经济金融辅导活动、“行长访厂长”活动、民营和小微企业“首贷培植”活动，力争普惠重点领域贷款突破85亿元、制造业贷款增长11%，力争金成技术通过上交所上市委审核、辰欣佛都药业接受山东证监局辅导备案。深挖能耗、煤耗空间，在确保完成市定能耗强度降低和煤炭消费压减任务目标的基础上，保障重点产业项目和民生刚需用能。（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金融发展服务中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财政局、县人行）

（十七）强力推进现代水网建设。持续完善现代水网规划，谋划推进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实施小汶河拦蓄、泉河南支节制闸工程，完成湖东排水河治理，加快构建集防洪、供水、调蓄、生态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汶上现代水网。围绕“水韵中都、魅力汶上”定位，加快城市湿地公园建设，打造城市“绿肺”，提

升泉河、东护城河两条滨水绿带，形成“三河两带绕中都、五湖六园映古城”的生态景观。（牵头单位：县水务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十八）不断完善综合交通体系。聚焦打造“103060”交通圈，启动鲁南高铁连接线工程，推进泉河大道东延、平鄆高速新建、济广高速改扩建等工程，全力争取新 105、新 342 国道规划建设，积极争取济济高铁在汶设站，构建互联互通“大交通”格局。（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发展和改革局）

（十九）建设四通八达农村路网。深入实施农村“七网”建设，新改建“四好农村路”50 公里，争创国家、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做好建设项目技术指导服务等工作，同时强化资金保障，拓宽资金筹措渠道，争取更多政策资金用于项目建设。

（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二十）健全物流网络体系。推广冷链运输、网络货运等先进运输方式，加快推进济北云谷智慧物流产业园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全覆盖，打通绿色农产品入超最先“一公里”和优质工业品下乡最后“一公里”。强化农产品物流发展，加强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建设预冷保鲜、低温分拣、冷藏仓储等设施，提升物流设施设备配备水平。（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商务局）

四、大力实施降碳减污扩绿行动

（二十一）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统筹优化新能源开发布局，推进能源绿色低碳发展，科学实施分布式光伏发电整县推

进项目，建设康驿 500 千伏变电站增容工程，解决清洁电力消纳难题，力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达到 45 万千瓦以上。（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十二）持续优化能源发展结构。坚持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逐步压减煤炭消费量，实施“外电入汶”提质增效行动，不断提高县外来电规模和绿电比例。加快能源低碳转型，推动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发展，推动玻璃、无机化工、铸造等行业炉窑实施清洁能源替代，非化石能源消费总量完成市定任务。（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十三）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引导电源侧储能设施建设，鼓励发电企业市场化参与调峰资源建设，推动从“源随荷动”到“源网荷储互动”的转变。加快煤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合理建设调峰电源，提升电力系统综合调节能力。推动电网侧储能合理化布局，提升电网调节、新能源消纳和应急供电保障等能力，缓解高峰负荷供电压力、延缓输配电设备扩容升级。（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供电公司）

（二十四）推动煤炭绿色高效开发。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督促指导辖区内煤矿企业优化接续采掘，稳定县内煤炭产量。加快推进中厚、薄煤层煤矿智能化建设，全县 4 家煤矿全部建成智能化煤矿，煤炭智能化产量比重达 80% 以上。（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二十五）完善天然气供应。配合推进中俄东线济宁支管网建设，积极做好鲁豫皖联络线济宁段建设工作，开创国

家、省、市三级管网在汶上互联互通新局面。修订完善天然气“压非保民”应急预案，完成市定政府储气能力建设任务。（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十六）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优化区域和城乡功能布局、用地结构和要素配置，合理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空间，科学编制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严格三线空间管控，构建高质量发展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十七）加强水源地保护治理。深入实施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行动，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管理，剔除地质环境影响后，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加强农村水源地保护，强化日常执法监管。贯彻“四水四定”原则，打好深度节水控水攻坚战。（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二十八）推进自然生态系统碳汇调查评价工作。积极开展碳汇造林，跟进实施荒山碳汇造林项目。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根据上级工作安排，运用好区域碳资产交易平台，鼓励以市场化方式设立绿色低碳基金。（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汶上县分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十九）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动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引导发展高星级绿色建筑。严格执行省最新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年内新增绿色建筑50万平方米。城镇新建民用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达到100%。（牵头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十）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推动工程机械、化工、建材、食品等行业绿色发展，在市级以上绿色工厂建设方面取得新突破。开发绿色设计产品，提升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发展水平。（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十一）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等创建。城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 95%，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率达到 100%，积极引导企业建设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

（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机关事务中心、县教育和体育局）

（三十二）强化生态建设和修复。聚焦黄河下游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和南四湖生态修复，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治理。按照省市县采煤塌陷地综合治理规划，结合汶上实际，提前对治理区域进行实地调查，超前谋划编制治理区域治理方案，加快推进采煤塌陷地治理，确保完成市定任务。（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三十三）深入推进污染防治。统筹大气污染防治和温室气体减排，抓好建筑、市政、拆迁、交通、水利、塌陷地治理施工工地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推进油品 VOCs 综合管控，确保全县 PM_{2.5} 浓度、优良率超额完成市定目标。实施南四湖流域水质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放鱼养水”等增殖放流活动，全面完成“两清零一提标”。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

查，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实现农用地、建设用地 100%安全利用。（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汶上县分局、县水务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

五、大力实施文化“两创”突破行动

（三十四）实施文明创建工程。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体系，持续深化“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实施文明风尚行动，积极争创市级文明村镇、市级文明单位、市级文明校园、市级文明家庭。（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三十五）持续深化文明培育。扎实开展新礼仪建设，培育一批美德健康生活方式样板区、示范点。积极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教育实践活动，打造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道德品牌。深化“齐鲁时代楷模”、最美人物等典型宣传，推荐重大典型纳入“齐鲁时代楷模”宣传计划。组织参加市级道德模范表彰，入选更多市级道德模范、济宁好人、济宁好人之星。（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三十六）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强化有场所、有队伍、有活动、有项目、有机制“五有”标准建设，持续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档升级。制定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若干措施，完善志愿服务激励嘉许办法。建立全环境立德树人工作机制，实施红色基因传承工程，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三十七）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落实《济宁市国家文

化公园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积极参与全省沿黄河、沿大运河文化体验廊道建设。推动大运河南旺枢纽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旅游功能提升规划编制工作，实施大运河十里闸等文物保护展示工程，争创国家 A 级景区。（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发展和改革局）

（三十八）实施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程。强化文物保护管理，持续开展文物资源调查，加强非遗传承、利用，评选第三批县级非遗项目传承人，打造文化“两创”新标杆。创新开展非遗宣传展示展演活动，做好国家级、省级非遗项目传承人申报工作。（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三十九）落实“山东手造·济宁好礼”推进工程。积极参加第八届“创意济宁”文化产品设计暨第二届“孔子文旅杯”手造大赛，深挖优秀传统文化，讲好“汶上故事”。深化非遗工坊建设，推动“山东手造·济宁好礼”进入旅游景区。（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四十）大力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文化进万家”“千场大戏进农村”“百场戏曲进校园”等文化惠民活动。牢牢抓住精品创作这个中心环节，紧紧把握时代脉搏，立足汶上本地历史文化，创作出反映汶上发展变迁和群众心声的新篇力作。完成送戏下乡 456 场、公益电影放映 4464 场，建设“15 分钟文化圈”。（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四十一）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开展“儒韵中都文化旅游节暨乡村好时节 LET'S 购主题年”活动，串联莲花湖湿地、大

汶河生态观光旅游项目，开发“周末游”“节日游”“亲子游”“康养游”等主题产品，打造更多爆款旅游场景。新增规模以上文化企业3家以上，全县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突破10亿元。（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四十二）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立以新媒体生产传播为中心的全媒体指挥调度机制，培养引进一批高水平内容制作团队。实施新媒体技术融合应用提升工程，加强5G、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元宇宙等新技术融合应用。实施媒体融合发展工程，建强融媒体中心总服务台，实现与社会综合治理、政务服务、智慧城市、民生热线等平台互联互通。（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六、大力实施区域协调发展行动

（四十三）主动融入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鲁南经济圈、济宁都市区一体化等重大战略交汇叠加、协同发力的历史机遇，以思想理念对接为先导，以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为引领，以产业协同发展为支撑，在主动融入、积极对接上抢在先、走在前。立足自身产业基础、区位条件，持续加大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力度，强化交通基础设施支撑，提升汶上在区域版图中的战略地位，更好承接先进地区产业转移和优质资源“溢出”。编制实施我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2023年工作要点，确保顺利完成各项任务目标。（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交通

运输局)

(四十四) 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差异化评价统领发展、凝聚人心的作用, 进一步健全完善经济运行定期调度工作机制, 精准解决短板弱项, 加速突破经济总量、加速提升发展质量、加速前移位次排名, 强力推动县域经济争先进位。全力抓牢对上争取, 争取到位资金增长 10% 以上, 确保争政策项目和亮点成效取得更大突破, 进入全市第一方阵。(牵头单位: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财政局)

(四十五) 加强区域交流合作。加快融入全省“一群两心三圈”发展格局, 积极参与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按照鲁南经济圈一体化发展联席会议工作部署, 协调跨地区跨部门重大事项, 推动鲁南一体化发展引领区建设, 打造一体化发展亮点品牌。全面落实济宁都市区创新协同、产业协同、市场协同、治理协同工作体系, 积极融入济宁都市区融合发展。(牵头单位: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十六) 实施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全力推进省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县建设工作, 出台《汶上县新型城镇化规划》, 实施小城镇驻地配套基础设施改造提升行动, 推进杨店镇济宁市精致城镇试点和杨店镇、苑庄镇、郭楼镇乡村公共服务能力示范镇建设。依托康驿镇省级小城镇创新提升行动试点, 以点带面, 不断提升小城镇建设水平。(牵头单位: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十七)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启动实施“城市更新三年攻

坚行动”，编制城市更新设计规划，印发《实施方案》。持续提升完善老城区城市功能，改善居住环境，着力治理“城市病”，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实施路网畅通工程，逐步实现主城区所有规划道路全部贯通。谋划实施老旧街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统筹实施绿地绿道、雨污管网改造、路网贯通工程，改造提升雨污管网 23.2 公里。（牵头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四十八）实施城市风貌提升行动。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年”活动，用“绣花功夫”推进城市管理提质升级，建设口袋公园 8 处，新增绿化面积 5.6 万平方米，推动更多文化元素融入城市形象，打造“三季有花、四季常绿”的公园城市。（牵头单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四十九）实施新型智慧城市提升行动。深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依托全省新型智慧城市试点，推动政务服务、教育服务、医疗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智慧应用场景深度覆盖，提档升级智慧社区 20 个，实现县城运行“一网统管”，让智慧城市更加可感、智慧生活更有质感。（牵头单位：县大数据中心、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七、大力实施乡村振兴引领区攻坚行动

（五十）强化耕地保护与建设。深入实施“田长制”，扛牢粮食安全责任，严守耕地保护红线，确保粮食作物种植面积稳定在 150 万亩左右，粮食总产稳定在 66 万吨以上。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提质改造，启动 4 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基本

实现全县高标准农田全覆盖。（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

（五十一）夯实重要农产品保障能力。贯彻落实大食物观，优化甘薯育苗、设施瓜菜、食用菌等高效特色作物种植结构，大力发展设施农业、特色产业，在保证粮食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大豆产能，发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增加大豆产量。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五十二）实施农业全产业链提升工程。开展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加大特色农产品开发推广力度，新增“三品一标”10个、绿色食品认证4个。壮大特色产业，实施农业助企攀登计划，推动芦花鸡、甘薯育苗、县山茶叶提质升级，新增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5家、营收增长10%以上。（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五十三）实施农业种业振兴工程。稳步推进国家制种大县建设，积极招引中农发种业落地，确保大豆制种保持在7万亩以上。积极建设推进种质资源收集保护、精准鉴定、创新利用和生物育种平台，争取“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培育方面取得突破。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局）

（五十四）开展科技兴农专项行动。实施农业人才培育工程，持续开展乡村振兴合伙人招募，培养高素质农民、致富带头人150人以上，新增省级农业科技特派员10人。加快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争创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1个、省级1个。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障局)

(五十五) 实施畜禽业提升工程。开展畜禽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创新攻关、基地提升、企业扶优“四大行动”，全力打造标准化种畜禽场，全县能繁母猪保持在 1.5 万头以上，积极建设种养结合样板基地。(牵头单位：县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五十六) 促进农民农村全面发展。加快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争创市级以上示范社 10 家、家庭农场 10 家、农业龙头企业 4 家以上。积极发展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推广“社有企业+农民合作社+基地”模式，组织农民发展标准化、规模化生产。乡村振兴用地保障比例达到 5%，或未达到 5%则全部保障用地。(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供销社)

(五十七) 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健全农村厕所管护、垃圾分类等长效机制，完成所有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创建国家卫生乡镇 2 个、省市级美丽乡村 17 个。深化城乡环卫一体化，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八、大力实施深化改革开放行动

(五十八) 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深入落实《济宁市国有企业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实施对标一流质效提升工程，充分发挥开元集团、汶

源集团等支撑引领作用，引导企业参与重点项目建设，做大做强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牵头单位：县财政局）

（五十九）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出台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意见。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体系，依托工商联（总商会）建设商会服务中心，建立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持续深化优秀企业家宣传表彰活动。（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委宣传部）

（六十）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建立健全权责配置更为合理、收入划分更加规范、财力分布相对均衡、基层保障更加有力的财政体制。加强碳账户、转型金融、区域性碳金融中心等领域研究，加快建立与低碳转型相适应的金融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县财政局、县人行、县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六十一）深化服务型数字政府建设。建设高质量“一网通办”服务体系，建成全县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加强数据共享开放，证明材料共享率达到60%。用好“爱山东”移动端济宁分行，全领域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年底前实现使用频率最高的前100项电子证照证明在政务服务、社会生活场景中全面应用。（牵头单位：县大数据中心、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六十二）着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从政策环境、市场环境、政务环境、法治环境、人文环境多方面发力，推进全链条优化审批、全方位提升服务，放宽市场准入门槛，新增市场主体6000家以上。推进“双随机、一公

开”监管、信用监管，完善联合监管机制，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牵头单位：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六十三）提升开发区载体功能。聚焦园区提档升级，围绕“主阵地”发展定位，加快推进“南拓西连”工程，启动企业服务基地、人才培训基地建设，大力开展“僵尸企业”处置和闲置低效土地盘活，确保综合排名全市进5强、全省进30强。（牵头单位：县经济开发区）

（六十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实施外贸固稳提质行动，鼓励发展跨境电商，扶持骨干外贸企业扩增量、拓份额，引导企业积极“走出去”，抢订单、拓市场，完成进出口39亿元。实施全球招商伙伴计划，落实外资企业国民待遇，加大外商投资合法权益保护力度，引导外资企业增资扩股，推动一批外资标志性项目落地，力争实际利用外资突破5000万美元，不断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牵头单位：县商务局）

九、大力实施共同富裕推进行动

（六十五）促进居民就业和增收。深化就业优先战略，争取新增就业岗位6500个以上。统筹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扬帆计划”，强化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开发城乡公益性岗位2600个以上，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实施居民收入、中等收入群体十年“双倍增”行动，确保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不低于经济增速。（牵头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发展和改革局）

（六十六）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聚焦优质、均衡、

特色方向发力，做好“建教学管”四篇文章，学前教育坚持公益普惠。新建幼儿园 2 所、投入使用 2 所，新增公办学位 900 个，**学前教育公办率达到 66.5%、普惠率达 93%以上**。完成东南片区九年一贯制学校等 4 处中小学新改扩建项目，启动建设一中新校区，新增学位 6300 个，本科录取率争取增长 3%以上，争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省级智慧教育示范区。（牵头单位：县教育和体育局）

（六十七）创新职业教育发展模式。聚焦产教融合，重点抓好与西曼克有限公司共建机器人应用校外实训实践基地，与共享集团合作建设铸造 3D 打印智能制造产业实训基地，培养企业亟需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完成产教融合示范区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产学研实践基地建设，提升办学条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三名工程”“十百千计划”，招聘教师 350 人以上，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牵头单位：县教育和体育局）

（六十八）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落实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提升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加快建设县人民医院新院区，确保康复医院新院区投入使用，打造“15 分钟健康服务圈”，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国家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切实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健全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全力保障好医疗物资供应和群众就医，突出抓好老年人和患基础性疾病群体的防控，着力保健康、防重症，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牵

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六十九) 发展养老托育事业。实施养老服务提质增量行动，新建医养结合机构 5 处，确保中都社会福利中心、县二院养老中心投入使用。健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扎实推进“护童成长”试点，健全普惠安全的托育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开元托育园、开发区托育中心，新增托位 700 个以上，争创全省养老服务创新示范县、全国未保示范县。健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卫生健康局)

(七十) 推动低保扩围增效。严格落实因病致贫重病患者医疗救助政策，发挥“济时救”机制作用，出台进一步做好低保等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因病致贫重病患者认定等政策文件。落实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将我县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提高 5% 以上(含 5%)，缩小城乡低保标准差距，城乡低保标准之比与上年度相比进一步缩小。(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医保局)

(七十一) 完善兜底性养老服务。做好城乡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以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老年人为重点，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制度，特殊困难老年人月探访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七十二) 优化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网络。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提升养老机构居家社区服务能力，完成 200 户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

保持 100%，为济宁市争创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试点城市贡献更大力量。（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十、大力实施统筹发展和安全行动

（七十三）着力做好疫情防控。平稳有序实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推进老年人疫苗接种，加强药品试剂储备供应，扩充重症医疗资源，提升医疗救治能力，筑牢免疫安全屏障。（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七十四）着力抓实安全生产。落实安全生产“八抓 20 条”创新举措，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隐患排查行动，坚决防范遏制各类重特大事故发生，推进安全生产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牵头单位：县应急管理局）

（七十五）着力稳金融防风险。健全维护金融稳定长效机制，深入推进“金安工程”，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监测预警。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牵头单位：县金融发展服务中心、县财政局）

十一、切实抓好组织实施

（七十六）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县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作用，统筹推进全县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建立统分结合、权责明确、运转高效的协调推进体系。县直有关部门发挥主体作用，完善政策、加强指导。各乡镇（街道）创新机制、细化举措，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七十七）完善工作机制。县直有关部门要将各项重点工

作任务纳入部门重点工作台账，按照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实效化的要求，细化实化工作任务，实行清单式定期调度机制，确保重点任务、重大项目、重大政策落细落实。建立问题发现、协调、解决、反馈闭环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七十八）强化督导检查。建立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统计评价体系、目标指标体系，加强全过程全方位监测督办，用好用活督查考核结果，对推动力度大、成效明显的镇街和部门，在资金、用地、能耗等方面给予支持；对工作推进不力的，依法依纪追责问责。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武部，
县法院，县检察院。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17日印发
